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分红派息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已经 2007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实施办法公告如下：

一、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06 年度分配方案为：根据公司 2005 年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和本公司基于股权分置改革的承诺及提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提出以现有总股本 864,362,1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2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178 元），本次分配共派发现金红利 209,175,630.38 元。

二、股权登记日、除息日及红利发放日

- 1、股权登记日：2007 年 5 月 24 日。
- 2、除息日为：2007 年 5 月 25 日。
- 3、红利发放日：2007 年 5 月 25 日。

三、分红派息的对象

截止 2007 年 5 月 24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派发现金红利的方法

- 1、本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派送的现金红利将于 2007 年 5 月 25 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帐户。
-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含高管股）派发的现金股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人：何燕、章文

联系电话：0562—2825029、2825090

传真：0562—2825082

地址：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六、备查文件：

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其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七日